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该项目主管部门（单位）是绵竹市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项目实施方案的制订，组织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管理等。

2. 依据绵竹市2023年财政预算方案，完成项目立项、资金申报。

3. 严格按照县级财政资金相关管理办法执行。支持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主要用于我市食用农产品生产主体积极主动运用国家及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持续推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施行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提升工程。

4. 根据实际所需，抽检一定数量农产品样品，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依据追溯平台业务开展情况合理分配补助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一是开展农畜水产品监督抽样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二是对2023年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与合格证开具运用效果良好的主体给予激励奖补。

2.具体工作任务目标：计划抽检样品5个；计划对12家生产主体进行奖励补助。

资金分配：检测费5000元；奖励补助25000元。

实施进度计划：2023年10月前制订方案；2023年12月完成项目任务。

3.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为全面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及工作成效，切实加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提升项目监督管理，成立项目绩效考评工作组。二是依据制订的项目方案，项目是否按进度完成，完成的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申报资金30000元，项目批复30000元，无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按绵竹市2023年财政预算方案，下达项目资金30000元，其中本级财政资金30000元。

2. 资金到位。2023年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项目到位资金30000元，其中本级财政资金2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支出26580元，其中本级财政资金26580元。2023年，按照要求，有序按进度支付项目资金：支付2个农产品样品检测经费2580元；支付生产经营主体奖励补助经费24000元。项目共支出资金26580元，项目资金的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符合项目实施方案，合规合法，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绵竹市农业农村局为项目主管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是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一是制订科学合理的实施方案并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建立调度机制，实行调度制度，每月对追溯示范企业（基地）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调度、督促。实施协议化管理，与追溯示范企业签订国家（省级）追溯平台使用协议，明确主体责任、目标任务。健全考核机制，细化考核内容，严格考核管理。二是严格按照方案执行。1.组织党组会议讨论决定方案；2.按照程序完成年初预算申报；3.运用平台工作数据，筛选受益企业并抽样送检；4.组织验收；5.通过党组会议审核按流程支付项目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法律法规及项目相关管理办法实施项目，严格执行项目有关规定。

**(三)项目监管情况。**一是制订实施方案，落实工作责任分工，统一项目实施行为规范。二是按照进度安排科学推进。三是加强监督管理，不定期开展督导检查，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四是规范原始记录档案的管理，确保过程受控。五是严格执行相关要求。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申报的建设内容全面完成各项任务。

1. 按生产主体生产经营范围，有针对性的对两个生产主体监督抽取2个农产品样品，并送四川省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进行定量分析，收到检测报告，支付检测费2580元。

2. 依据国家（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数据，选择12家工作开展出色的生产主体进行奖励补助，支付资金24000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培育示范主体、推动追溯平台应用和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执行，提高生产主体主动积极性，有效提升和带动了全市追溯信息录入、追溯合格证开具的能力。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通过项目的示范带动，增强了生产主体的责任意识，安全意识，取得极高的群众满意度，社会效益非常显著。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监督抽查，提升了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增强了农产品质量监管能力；通过项目的实施，积极探索了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有效模式，推动了国家（省级）追溯系统及承诺达标合格证在食用农产品生产领域和销售环节的应用，收到较好的推广效果。带动区域农产品生产主体的生产经营行为得到进一步规范，主体责任意识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式进一步转变，监管能力得到增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二）存在的问题**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市场运用还不到位，追溯平台应用水平有待提高，查证索票不严，生产环节开具合格证主动性差，生产和销售环节衔接还不够。市场化推广还缺后续资金带动。

**（三）相关建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要求，应加强追溯和合格证制度执法办案。协调国家平台与成熟的网络购物平台结合共同推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的开具、运用，有效提高消费者体验参与度和大众监督水平，重构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的信任。从生产加工、市场管理和消费端形成各方合力最终倒逼生产主体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

绵竹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1月2日